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數碼香港的資料；數碼香港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數碼香港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有關數碼香港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2)



DIGITALHONGKONG.COM

數碼香港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07)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作出
11,250,000股數碼香港股份之實物分派**

增加數碼香港公眾持股量

冠軍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特別股息，遵照本公佈所述條款，透過向於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冠軍股東作出股息股份之實物分派。

數碼香港之公眾持股量將於分派完成後增加至約25.52%。

分派

冠軍董事會宣佈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冠軍股東派付特別股息，其數額相等於按冠軍董事會所釐定11,250,000股數碼香港股份(相當於數碼香港已發行股本7.5%)於根據分派股息股份轉讓日期賬面值之金額，透過向於記錄日期名列冠軍股東名冊之冠軍股東，盡可能按彼等當時持股比例，作出股息股份之實物分派。按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冠軍股份總數5,924,717,616股計算，於記錄日期每持有約527股冠軍股份將獲分派1股數碼香港股份。

股息股份將於各方面與所有已發行數碼香港股份及本身彼此間享有同等權益。股息股份之零碎股份將不會根據分派轉讓，惟將由冠軍保留於市場出售。由此所得款項將撥歸冠軍所有。

預期股息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或之前郵寄予有權收取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進行分派之理由

現時冠軍及Lawnside(簡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分別持有數碼香港已發行股本約78.2%及1.78%。因此，數碼香港已發行股本中只有約20.02%由公眾人士持有，未能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25%公眾持股量之規定。冠軍作出分派，以令數碼香港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訂明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股權結構

下表載列(a)於本公佈日期；及(b)緊隨分派完成後之數碼香港股權結構(假設於記錄日期前並無進一步發行任何冠軍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分派完成後	
	所持 數碼香港 股份數目	%	所持 數碼香港 股份數目	%
冠軍	117,300,000	78.20	106,050,000	70.70
Lawnside	2,669,171	1.78	5,670,520	3.78
公眾人士	30,030,829	20.02	38,279,480	25.52
	<u>150,000,000</u>	<u>100.00</u>	<u>150,000,000</u>	<u>100.00</u>

預期時間表

實施分派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二零一一年

以附權基準買賣附帶分派權利之冠軍股份
之最後日期 四月十三日星期三

以除權基準買賣除淨分派權利
之冠軍股份開始日期 四月十四日星期四

遞交冠軍股份過戶文件以取得分派權利
之最後時間 四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冠軍股份過戶
登記手續..... 四月十八日星期一至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記錄日期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重新辦理冠軍股份過戶
登記手續..... 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向冠軍股東寄發股息股份之股票 五月十二日星期四或之前

數碼香港公眾持股量增加至25%以上..... 五月十二日星期四或之前

數碼香港將於公眾持股量增至25%以上時另行刊發公佈。

暫停辦理冠軍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冠軍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冠軍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冠軍股份過戶事宜。

為符合資格獲得分派，所有過戶文件，連同冠軍股份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冠軍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釋義

於本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冠軍」	指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冠軍股東」	指	冠軍股份持有人
「冠軍股份」	指	冠軍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分派」	指	冠軍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之特別股息，遵照本公佈所述條款，透過向於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冠軍股東作出股息股份之實物分派
「股息股份」	指	將根據分派派付之11,250,000股數碼香港股份
「數碼香港」	指	數碼香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數碼香港股份」	指	數碼香港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Lawnside」	指	Lawnside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簡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簡先生」	指	簡文樂先生，冠軍及數碼香港之主席

「記錄日期」 指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即釐定冠軍股東可獲分派配額之記錄日期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

承董事會命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美霞

承董事會命
數碼香港
公司秘書
張美霞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冠軍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先生、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淑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苗禮先生、Francis Gilbert Knight先生、Frank Bleackley先生及李志華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數碼香港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先生、夏淑玲女士及黃玉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Francis Gilbert Knight先生、何逸雲先生及邵向明女士。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